

111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工作分配表

職稱	負責人	工作執掌
主任委員	校長王福從	綜理性別平等教育決策事宜。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陳美婷	綜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業務，包括：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調查處理校園性別事件、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等事項
行政與 防治組	輔導主任 陳嘉源	1. 研修性別平等教育（含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等相關規定。 2. 受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之窗口、申請調查及通報事宜，並由生教組長負責「校安通報」及「關懷 e 起來」進行網路通報。 3. 建立校園性別平等案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歷程之建立。 4.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及防治事務。
	生教組長 王嘉慧	
	輔導組長 古杰平	
	人事主任 歐陽琳	
	教師會代表 楊文榮	
	家長代表 魏珮珍	
課程與 教學組	教務主任 林芯聿	1. 發展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之教學、教材及評量。 2. 規劃性別平等教育（含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融入各科教學，並且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或相關活動至少四小時。 3. 處理校園性別平等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課程、成績及學校相關人員之課務。 4. 安排校園性別平等案件當事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相關事宜。 5. 規劃與建置性別平等議題圖書、媒材資料。 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及教學事務。
	教學組長 楊鈞媛	
	教師代表 級導師 薛孟芬	
環境與 規劃組	總務主任 陳珍珍	1. 規劃建立性別平等、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2. 定期檢討校園空間與設施之規劃與使用情形及檢視校園整體安全。 3. 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會。 4. 記錄校園內曾經發生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空間，繪製及更新校園危險地圖。 5. 依據性別人數比例，配置校園空間設施（含哺集乳室）。 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事務。
	職工代表 吳有倫	
	家長代表	
諮商與 輔導組	輔導主任 陳嘉源	1. 規劃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2. 擬訂與執行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計畫。 3. 負責性侵害個案之心理輔導，並迴避該事件之調查工作。 4. 提供校園性別平等事件之當事人、家長、證人等心理諮商、諮詢、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 5. 統整社會資源及建立輔導網絡。 6. 其他有關校園性別平等案件之輔導事務、歷程之建立及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與輔導等宣導事務。
	輔導組長 古杰平	
	專輔教師	